

济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济建勘字〔2020〕11号

关于开展济宁市 2020 年度勘察设计行业“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济宁高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太白湖新区建设局、济宁经济开发区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各勘察设计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我市勘察设计市场秩序，提高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提升行业整体水平，经研究，决定开展勘察设计企业市场行为与资质“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

2020年8月21日至11月10日

二、检查事项

济宁市本地勘察设计企业和外地进济承揽本地业务的勘察
设计企业资质、市场行为、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注册建筑师、
注册结构师、注册工程师执业行为的检查。本次抽查企业的勘
察设计项目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20 日所承揽工程
项目。

三、检查内容

各勘察、设计单位及有关人员在工程勘察、设计等活动中
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以及各方主
体在开展上述活动时的市场行为情况。

（一）检查勘察设计企业市场行为及资质合规情况

主要检查勘察设计资质证书是否有效，资质证书信息是否
属实，人员配备是否符合标准；市场行为是否规范，是否违规
承揽业务，是否存在转包、违法分包等行为。重点检查未报送
2019 年勘察设计统计报表的企业。

（二）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筑师注册执业活动的 情况

主要检查注册人员是否存在“挂证”行为，签字盖章是否
规范，执行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情况。重点检查勘察设计
存在质量问题较多的注册人员。

（三）勘察设计质量、工程建设标准实施监督检查

主要检查工程勘察设计成果是否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
条文，是否符合结构安全、消防安全、绿色建筑、建筑节能等

标准要求。

四、检查组人员

具有行政执法资格的工作人员和相关专业专家。

五、检查比例及方式

严格遵循“双随机、一公开”的原则，对全市勘察设计单位、外地勘察设计单位进行抽查，原则上抽查 30%-50%的企业，其中建筑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 100%检查。

六、检查依据

1. 《建筑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山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

七、检查步骤

（一）企业自查（9 月 10 日前）

企业填写勘察设计企业资质及市场行为自查表(见附件 1)、承揽项目一览表(附件 2)，企业应在 9 月 10 日前将自查表以邮件方式报送至相应邮箱（递交的电子文档要求 WORD 格式，扫描件要求 PDF 格式加盖公章）。

（二）市检查（10 月 31 日前）

1. 市住建局组成的检查组进入受检企业，按照检查内容逐项检查，并填写检查项目抽查记录表。

2. 检查工作结束后，检查组出具检查意见（11月10日前）。

八、检查结果公布及运用

检查结束后，将对本次检查处理结果在济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公布。检查中发现受检企业存在违规行为或者提交不实信息的，责令整改并记入不良信用档案，给予信用评价扣分；检查中不配合、不提供资料的企业将被列入黑名单。

联系人：岳阳，李云；联系电话：3239871

邮箱：jnszjjssjk@ji.shandong.cn

附件 1：勘察设计企业资质及市场行为自查表

附件 2：承揽项目一览表

济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8月21日

附件 1

勘察设计企业资质及市场行为自查表

填报单位（章）：

企业名称		地址	
企业（机构）资质（资格）与等级： 核准机关： 核准时间：			
企业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企业主要技术负责人或总工程师情况			
企业注册资本金（万元）			
企业人员社保缴纳情况			
勘察设计 人员总数		其中：技术骨干总数	
		返聘退休人数	
		注册人员总数	
		其中：注册建筑师	
		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主要专业技术人员数量是否满足所申请 行业资质标准中主要专业技术人员配备 表规定的人数	
企业内部质量控制体系建设及勘察设计 文件内审情况	
是否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承 揽业务或者以其他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单位的名义承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业 务的、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本单位 的名义承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业务的	
是否存在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 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证书的行为	
是否存在违反城乡规划及专业规划，国 家规定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深度要求 编制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的行为	
是否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 设计	
是否存在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的 生产厂、供应商的行为	

附件 2

承揽项目一览表

序号	工程勘察设 计类型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规模	工程始末时间	备注